



本處檔號 *Our Ref.* : STC 11/10/15/3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 *Tel.* : 2158 5385

傳真 *Fax* : 2695 4305

沙田區各學校校長、地區團體及居民代表組織負責人：

2026-27年度青年發展計劃 暑期一般活動資助申請

沙田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現邀請沙田區內學校¹、地區團體²及居民代表組織³(下稱「機構」)申請本年度青年發展計劃之「暑期一般活動」(下稱「計劃」)撥款。

簡介

計劃由民政事務總署提供撥款，經由十八區民政事務處推行。計劃以 **6 至 29 歲** 的香港青年為對象，目的是提供充足並有益身心的康樂、體育和文娛活動，讓社會各階層的青年一起分享樂趣和舒展身心，鼓勵青年參與社區事務，使他們認識自身的公民責任，從而加強他們的國民及公民意識。

申請活動項目及撥款上限

各類團體的申請項目上限臚列如下：

地區團體	4 項
學校	2 項
居民代表組織	1 項

¹ 符合申請資格的學校包括專上教育機構、官立中小學、資助中小學、直接資助中小學、按位津貼中學、英基學校協會(中小學)、私立中小學及特殊學校。

² 符合申請資格的團體包括註冊團體、法定團體、地區團體、當局認可的社區組織(包括根據《稅務條例》獲豁免繳稅的慈善團體)及社會福利署轄下受資助青少年服務單位。

³ 居民代表組織即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

撥款準則

民政處將根據《青年發展計劃撥款指引》審批所有資助申請，下列活動可獲優先考慮：

- (a) 對 6-29 歲香港青年有直接裨益的活動；
- (b) 可提高香港青年的國民及公民意識的活動；
- (c) 對社會有直接貢獻的社區服務活動；
- (d) 有舉辦青年活動經驗的申請團體，並對其過往舉辦活動的成效（例如去年活動的出席率、支出和結餘）、其他收入（例如政府撥款、參加者收費和捐款等）及相關因素等予以考慮；
- (e) 創新或屬試驗性質的活動；及
- (f) 受惠人數較多的活動。

民政處將視乎實際情況分配撥款，並擁有所有撥款的最終決定權。每項活動所獲得的最高撥款額一般不高於港幣 7,000 元。每宗申請會按個別情況考慮。民政處不會就個別申請或個別項目削減撥款金額作出解釋。

除非事前已獲得民政處的書面准許，或申請團體於申請表格內註明需於撥款結果公布前支付租用場地費用，否則撥款不得用於支付撥款獲批前所招致的開支。獲撥款的機構須於活動完成後一個月內或指定的最後限期內(2026 年 9 月 30 日)，以較早日期為準，向民政處提交工作及財政報告和所有有關的憑單，並申請所需餘款或以支票形式退還未能用盡的預支款項。

申請手續

凡有興趣申請撥款的機構，請在[沙田區青年發展及公民教育委員會網頁\(www.stdydcec.org/download\)](http://www.stdydcec.org/download)下載申請表格及相關文件，並仔細閱讀所有指引及附錄。

機構須自行排列申請項目的先後次序(如申請多於一項活動)，並將下列文件的**正本及電子版本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5時正或之前**，以郵遞方式(以郵戳日期為準)或親身遞交**正本**至民政處(地址：沙田上禾輦路一號沙田政府合署 4 樓)，**信封面請註明「暑期一般活動資助申請」**，以處理有關申請，**逾期恕不辦理**。除正本外，請以電郵提交文件的軟複本(soft copy)至民政處跟進 (michelle_wm_ho@had.gov.hk)。

必須遞交的文件如下：

- 一、 活動申請表格(表格 I)；
- 二、 「申請機構補充資料」(須就每項活動填寫一份)；
- 三、 財政預算通用表格(表格 II)；
- 四、 活動計劃書/活動程序表⁴；以及
- 五、 符合申請資格的證明文件副本⁵。

申請結果將於2026年6月中旬以書面通知。

⁴ 民政處沒有提供特定格式或範本，申請學校/團體/居民代表組織應自行撰寫活動計劃書/程序表。

⁵ 首次申請撥款的機構，須隨申請表格附上其成立或社團註冊的證明文件的副本(例如法團註冊證書、社團條例註冊證書、非牟利機構證明文件、學校註冊文件)。首次申請撥款的學校/團體/居民代表組織須連同申請表格提交其成立的基本資料如宗旨、團體會章及董事成員名單等予民政處參考。

簡介會

民政處將安排簡介會，詳細介紹計劃的申請資格、資助範疇，以及填寫和遞交申請表的注意事項，安排如下：

日期：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
時間： 晚上 6 時 30 分至 8 時
地點： 瀝源社區會堂禮堂

如有興趣，請於 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或之前，填妥夾附的回條，並電郵民政處作跟進(電郵地址：yoko_py_wong@had.gov.hk)。

查詢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158 5385 與下開代行人或 2158 5400 與民政處職員聯絡。

沙田民政事務專員

(何穎文



代行)

連附件：

1. 2026-27 年度青年發展計劃資助申請簡介會回條

2026年5月8日

2026-27年度青年發展計劃撥款申請
簡介會

回 條

(請於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或之前回覆)

致： 沙田民政事務處
(經辦人：王寶瑩女士)
(電郵: yoko_py_wong@had.gov.hk)

☐ 本機構將有 _____ 位代表出席簡介會，現提供**聯絡人**資料如下：

機構名稱(中文) ：

聯絡人姓名(中文) ：

手提電話號碼 ：

是否首次申請青年發展計劃 ： ☐ 是 ☐ 否

機構印章 ：

日期 ： 2026年5月 日
